

臺中市勞動檢查處

主旨：為防止事業單位從事動態性、臨時性等高危險作業時發生職業災害，建請貴單位惠予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及所轄事業單位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鑑於事業單位於進行動態性、臨時性等高危險作業時常發生墜落、感電、倒塌崩塌或物體飛落等危害，為防止作業時發生職業災害，建請各工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若有於本處轄區實施動態性、臨時性等高危險作業之需求時，須於作業前3日逕自或由工會協助至本處網站首頁之事業單位線上申報系統(網址：<http://lbms.taichung.gov.tw/LBMS/company/login.jsp>)確實通報作業時程，登錄工程作業相關施作地點、日期、作業內容等資料，俾利本處對施工單位有效實施宣導、輔導或檢查，維護工作者之安全。

二、前揭應通報之作業項目分別為局限空間作業、局限空間作業(衛生下水道專用)、歲維修(含石化廠區外地下管線施工、維修保養及檢查作業)、高度7公尺以上面積100平方公尺以上(佔60%)之模板支撐作業、異常氣壓作業、吊籠使用作業、屋頂作業、塔式起重機安裝爬升拆除、升降機組裝作業、使用及鄰近道路作業、高架作業、吊掛作業(營造工地吊掛、廣告招牌吊掛)、高度50公尺以上建築物施工架組拆作業、危險性設備之相關系統檢修及其他共計15項。

三、本處轄區如下：

(一)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(構)與其辦理之公共工程及轄內臺中工業區、大里工業區、大甲幼獅工業區、臺中港關連工業區、豐洲科技工業區、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、仁化工業區、太平工業區、豐原工業區及霧峰工業區。

(二)上開所列工業區以外之所有製造業。

四、如對於通報程序、內容及方式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處服務台(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36808)。